

CRC 人權推廣 x 議起向前：鑑識科學與人權議題增能營

一、依據：

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CRC 計畫、陽明交通大學師培 USR 計畫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師資藝教司。

(二)主辦與協辦單位：金門縣政府、金門中正國小輔導室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師培中心、金門高中教務處。

三、目標：

以鑑識科學與司法審判模擬法庭為主題，透過跨領域連貫課程與活動，達到人權議題融入課程推廣之目的。

四、講座資訊

(一)時間：2024 年 5 月 4 日 8：30~17：40

(二)地點：金門高中科學大樓化學實驗室(上午)、金門地方法院(下午)。

(三)對象與名額：金門地區各級教師與國二至高三學生共計 35 人。

教師部分上限 15 人，提供參與研習時數，請上進修網報名：4312683，並依審核結果通知錄取。

學生部分上限 20 人，超額由高三學生優先，報名請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其餘事項詳如表單說明超額則依年級以高三學生優先。

學生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yWHbgCL451y6j4D18>

(四)講師：

金門地方法院黃建都法官兼庭長、何宗錫法官助理、金門高中陳旆玎老師。

五、實施方式

(一)鑑識科學實作：利用簡易素材，動手實作進行證據搜查與採樣、比對。

(二)人權議題探討：透過實作活動體驗，思考當中衍生出隱私權、冤獄等議題。

(三)國民法官模擬法庭：透過劇本演繹體驗國民法官法庭流程並撰寫模擬判決書。

(四)綜合座談活動：座談形式，邀請本營隊講師、其他人權議題專家共同列席，供與會師生提出相關問題討論。

六、課程時間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8：30~9：00	報到(金門高中化學實驗室)	
9：00~10：40	鑑識科學(一) 指紋採集、足跡提取實作、隱私權議題探討	陳旆玎老師
10：40~10：50	休息、茶敘	
10：50~11：50	鑑識科學(二) 模擬案件偵查體驗活動、冤獄議題	陳旆玎老師
12：10~13：20	午餐、路程(步行至金門地院)	
13：20~14：20	罪與罰 犯罪的定義、法庭與國民法官簡介	黃建都法官 何宗錫法官助理
14：20~14：40	休息、茶敘	

14：40~16：30	國民法官模擬法庭 劇本說明與實作、模擬判決書撰寫	黃建都法官 何宗錫法官助理
16：30~16：40	休息、茶敘	
16：40~17：40	綜合座談會	營隊講師群

七、本計畫若有修正將另行公告。